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國北京，2020年2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平進先生、胡柏風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宏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戴立信先生、李麗華女士、陳國琴女士、沈蓉女士及曾坤鴻先生。

\* 僅供識別

##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出资参与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认缴出资11,000万元人民币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公司参股的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君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共同设立宁波康君宁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君宁元”或“基金”）。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020年2月20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康君投资的通知，该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的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情况如下：

- 1、备案编码：SJQ150
- 2、基金名称：宁波康君宁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管理人名称：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 4、托管人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备案日期：2020年2月19日

在基金后续经营中，可能存在项目实施、风险管控、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以及退出等多方面风险因素。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2日